

澠池县住建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透明规范。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局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积极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重点依托“澠池县人民政府住建局子页”官方网站，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共 16 条。其中住房保障信息 4 条、全生命周期展示 1 条、房地产市场监管 1 条、建筑业企业资质 2 条、法律法规 1 条、行政许可 7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局着力提升依申请公开的办理服务水平，严格规范办理程序。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规范依申请公开受理和办理流程，明确申请、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及存档程序，全年共受理依申请信息公开申请 0 件。办理行政许可共计 121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局行政服务股牵头，各科室密切配合，明确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日常事务，积极参加县政府办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

一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提高行政执法质量。严格落实执法检查制度，实行内部监管，定期对各部门的审批情况进行检查。二坚持信息公开审查发布制度，保障公开信息先审查后发布；三及时做好相关栏目信息更新，做到有信息立即更新，注重时效性。

四平台建设

县住建局积极利用“澠池县人民政府住建局子页”网站、“v 观澠池”等常规信息平台，围绕促进高速推进城市建设、保障人民住房、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及时主动公开群众关心关切的政务信息。

五监督保障

为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保障，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定期或不定期研究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业务部门具体抓的组织领导体系。健全监督考核机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局年度绩效考核范围，对公开内容是否真实、准确、全面，公开时间是否及时，公开程序是否符合规定等定期组织评议，督促各部门落实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2024年，我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完成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二是需进一步加大政策解读力度，扩大解读范围；三是政务公开创新发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改进措施

2025年，我局将按照省、市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创新思路，以实际行动开拓政务公开工作新局面。

一是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深化政务公开内容，创新政务公开形式，深化公众参与，提高决策科学性和执行有效性。二是探索建立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机制，以依申请公开倒逼主动公开，对被多次申请的文件，经评估后可以公开的要主动公开，减少行政运行成本，提高企业群众满意度。三是加强各级政务公开主管部门与司法、宣传、网信、大数据管理、融媒体中心之间的协调联动，推动形成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协作高效的工作合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4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